

考選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23日

發文字號：選特一字第1111501025號

主旨：公告「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5條、第11條及第4條附表一修正草案，請社會各界於預告期間惠示卓見。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及第154條第1項。

公告事項：

一、修正機關：考選部。

二、修正依據：後備軍人轉任公職考試比敘條例第五條之一第一項。

三、修正草案如附件，另登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www.moex.gov.tw>）「考選法規」之「法規草案公告」網頁。

四、任何人得於民國111年8月29日前，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向本部特種考試司第一科表示意見（地址：116203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電子郵件信箱：000510@mail.moex.gov.tw）。

部長 許舒翔

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五條、第十一條及第四條附表一修正草案總說明

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自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訂定施行後，曾歷經九次修正，最近一次於一百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修正施行。

為延攬具國防事務專長並具管理經驗之高階軍官於退役後繼續發揮所長，自九十二年辦理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本項考試常年有報考人數少於需用名額之情形，考試效益不佳，考選部於一百一十一年八月十一日提考試院第十三屆第九十九次會議報告，為強化本項考試辦理效能，切合用人需求，並提升報考意願，就考試制度設計徵詢用人機關意見，經用人機關表示，本項考試與一般初任公務人員考試性質不同，重視應考人行政領導、管理能力之評量，建議各轉任別考試刪除應試科目「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少將轉任及上校轉任考試調整筆試、口試成績占分比重。爰參採用人機關建議，擬具本規則第五條、第十一條及第四條附表一修正草案，修正重點如下：

一、考試規則部分：

(一)中將轉任、少將轉任及上校轉任考試均減列應試科目一科，原列筆試科目三科調整為二科，並調整少將轉任及上校轉任考試之筆試及口試占分比重。(修正條文第五條)

(二)考量現行條文第二項所訂之期限已屆至，爰刪除第二項。(修正條文第十一條)

二、附表部分：中將轉任、少將轉任及上校轉任考試均刪除列考「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科目，並配合刪除該科目之試題題型、占分比重及考試時間，修正表頭欄文字。(修正第四條附表一)

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五條、 第十一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考試之方式，中將轉任考試併採筆試<u>二科</u>、審查知能有關學歷經歷證明及口試；少將轉任考試及上校轉任考試併採筆試<u>二科</u>及口試。</p> <p>併採筆試<u>二科</u>、審查知能有關學歷經歷證明及口試者，筆試成績占百分之四十，審查知能有關學歷經歷證明成績占百分之四十，口試成績占百分之二十，合計為總成績；併採筆試<u>二科</u>及口試者，筆試成績占百分之<u>六十</u>，口試成績占百分之<u>四十</u>，合計為總成績；筆試成績，以各應試科目成績平均計算之。</p>	<p>第五條 本考試之方式，中將轉任考試併採筆試<u>三科</u>、審查知能有關學歷經歷證明及口試；少將轉任考試及上校轉任考試併採筆試<u>三科</u>及口試。</p> <p>併採筆試<u>三科</u>、審查知能有關學歷經歷證明及口試者，筆試成績占百分之四十，審查知能有關學歷經歷證明成績占百分之四十，口試成績占百分之二十，合計為總成績；併採筆試<u>三科</u>及口試者，筆試成績占百分之<u>八十</u>，口試成績占百分之<u>二十</u>，合計為總成績；筆試成績，以各應試科目成績平均計算之。</p>	<p>一、為遴選具國防事務專長並具管理經驗之高階軍官於退役後繼續發揮所長，並提升考試效能，爰依用人機關建議，調整筆試應試科目數，筆試科目由現行三科刪減一科，調整為二科，爰修正第一項。</p> <p>二、配合第一項修正；另考量軍官轉任考試目的係在遴拔高階優秀軍官退伍後轉任簡任文官，重視應考人在軍中的閱歷、領導管理能力，依用人機關意見調整筆試成績占分比重為百分之六十、口試占分比重為百分之四十，爰修正第二項。</p>
<p>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發布日施行。</p>	<p>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發布日施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本規則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修正之第四條附表一，自一百零九年一月十六日施行。</u></p>	<p>一、第一項未修正。</p> <p>二、考量第二項所訂之期限已屆至，爰刪除第二項。</p>

第四條附表一 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應試科目表 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壹、本表所設類科，仍需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p> <p>貳、本考試試題題型，均採申論式試題。</p> <p>參、考試時間： 一、中將轉任考試各應試科目均為三小時。 二、少將轉任及上校轉任考試應試科目「問題分析與解決」為三小時，其餘各應試科目均為二小時。</p>					<p>壹、本表所設類科，仍需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p> <p>貳、本考試試題題型為： <u>一、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應試科目均採申論式試題。</u> <u>二、「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採混合式試題；中華民國憲法採申論式試題、英文採測驗式試題，各占百分之五十。</u></p> <p>參、考試時間： 一、中將轉任考試除「<u>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為二小時，其餘各應試科目均為三小時。 二、少將轉任及上校轉任考試除「<u>問題分析與解決</u>」為三小時，其餘各應試科目均為二小時。</p>					<p>依用人機關建議，各轉任別考試均刪除「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科目，爰配合修正表頭欄第貳點及第參點規定。</p>		
等別	類別	職組	職系	類科	應試科目	等別	類別	職組	職系	類科	應試科目	說明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綜合行政	一般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學研究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綜合行政	一般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未修正。
											<p>依用人機關建議，刪除「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科目。</p>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綜合行政	一般民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兵役制度與法規研究	中將轉任考試	綜合	行政	綜合行政	一般民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兵役制度與法規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社勞行政	社會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社會福利理論與社會工作				社勞行政	社會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社會福利理論與社會工作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文教行政	教育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教育行政學研究(包括主要教育法規)				文教行政	教育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教育行政學研究(包括主要教育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新聞傳播	新聞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大眾媒介議題研究(包括新聞傳播法規)				新聞傳播	新聞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大眾媒介議題研究(包括新聞傳播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圖書資訊學研究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圖書資訊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人事行政學研究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人事行政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財務	會計審計	會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會計審計法規研究(包括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等及其相關法規)			財務	會計審計	會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會計審計法規研究(包括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等及其相關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財務	統計	統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統計實務(包括統計法規與抽樣方法)			財務	統計	統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統計實務(包括統計法規與抽樣方法)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法務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與刑事訴訟法研究(包括刑事特別法)			法務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與刑事訴訟法研究(包括刑事特別法)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法制	法制	法制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法研究			法制	法制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法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法務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研究	法務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經建	地政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國際經濟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經建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國際經濟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經濟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衛生行政與法規)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衛生行政與法規)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中將轉任考試	行政	法務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研究	法務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經建	地政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國際經濟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經建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國際經濟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經濟學研究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衛生行政與法規)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衛生行政與法規)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高等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u>◎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u>				

中將轉任考試	技術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中將轉任考試	技術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醫藥	衛生技術	衛生檢驗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臨床生理學研究			衛生醫藥	衛生技術	衛生檢驗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臨床生理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醫藥	藥事	藥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生藥學及藥理學研究（包括臨床藥學及治療學）			衛生醫藥	藥事	藥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生藥學及藥理學研究（包括臨床藥學及治療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交通工程研究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交通工程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業安全與衛生研究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業安全與衛生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中將轉任考試	技術	電資工程	電機工程	電力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力系統研究	中將轉任考試	技術	電資工程	電機工程	電力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力系統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電子工程	電子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子學研究				電子工程	電子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子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資訊處理	資訊處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資訊管理研究				資訊處理	資訊處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資訊管理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自動控制學研究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自動控制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行政	綜合行政	一般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學研究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行政	綜合行政	一般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一般民政	一般民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兵役制度與法規研究				一般民政	一般民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兵役制度與法規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社勞行政	社會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社會福利理論與社會工作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社勞行政	社會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社會福利理論與社會工作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文教行政	教育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教育原理研究				文教行政	教育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教育原理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新聞傳播	新聞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大眾媒介問題研究(包括新聞傳播法規)				新聞傳播	新聞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大眾媒介問題研究(包括新聞傳播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圖書資訊學研究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圖書資訊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人事行政學研究(包括考銓制度與法規)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人事行政學研究(包括考銓制度與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財務	會計	會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會計審計法規研究（包括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等及其相關法規）	少將轉任考試	財務	會計	會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會計審計法規研究（包括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等及其相關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財務					統計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與刑事訴訟法研究（包括刑事特別法）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法務	法制					法制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研究			廉政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研究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研究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法規及土地政策研究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法規及土地政策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食品藥物衛生)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食品藥物衛生)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程管理與施工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程管理與施工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研究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研究				經建行政
少將轉任考試	行政	地政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法規及土地政策研究	地政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法規及土地政策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食品藥物衛生)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研究(包括食品藥物衛生)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程管理與施工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程管理與施工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衛生技術	衛生技術	衛生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臨床生理學研究	少將轉任考試	衛生技術	衛生技術	衛生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臨床生理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醫藥	藥事	藥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生藥學及藥理學研究 (包括臨床藥學及治療學)	衛生醫藥	藥事	藥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生藥學及藥理學研究 (包括臨床藥學及治療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交通工程研究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交通工程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業安全與衛生研究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業安全與衛生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電資工程	電機工程	電力工程	電力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力系統研究	電資工程	電機工程	電力工程	電力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力系統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電子工程	電子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子學研究			電子工程	電子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子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少將轉任考試	技術	電資工程	資訊處理	資訊處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資料處理研究	少將轉任考試	技術	電資工程	資訊處理	資訊處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資料處理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機械設計學研究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機械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機械設計學研究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上校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學	上校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一般行政	一般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行政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一般民政	一般民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兵役制度與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社會行政	社會行政	社會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社會行政及社會工作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社會行政	社會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社會行政及社會工作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文教行政	文教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教育行政（包括主要教育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文教行政	文教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教育行政（包括主要教育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上校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新聞傳播	新聞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新聞學	上校轉任考試	行政	綜合	新聞傳播	新聞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新聞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				圖書史料檔案	圖書資訊管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人事行政學（包括考銓制度與法規）				人事行政	人事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人事行政學（包括考銓制度與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財務	會計審計	會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會計學	會計審計	會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會計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統計	統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統計學	統計	統計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統計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上校轉任考試	行政	法務	法制	法制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立法程序與技術	法務	法制	法制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立法程序與技術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經建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行政及土地政策	經建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行政及土地政策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包括衛生教育）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包括衛生教育）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上校轉任考試	行政	法務	法制	法制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立法程序與技術	法務	法制	法制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立法程序與技術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		廉政	廉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刑法及犯罪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	安全	情報行政	情報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情報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		經建行政	經建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經濟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經建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行政及土地政策	經建	地政	地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土地行政及土地政策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包括衛生教育）		衛生行政	衛生行政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衛生行政學（包括衛生教育）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上校轉任考試	技術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程管理及施工	上校轉任考試	建設工程	土木工程	土木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程管理及施工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國土規劃	測量製圖	測量製圖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測量學與實務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衛生醫藥	衛生技術	衛生檢驗	衛生檢驗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臨床生物化學	衛生技術	衛生檢驗	衛生檢驗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臨床生物化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藥事	藥事	藥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藥事行政（包括藥事法規）	藥事	藥事	藥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藥事行政（包括藥事法規）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交通工程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交通技術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交通工程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業安全與衛生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工業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工業安全與衛生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上校轉任考試	技術	電機工程	電力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力系統	上校轉任考試	技術	電機工程	電力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力系統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電子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子學				電子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電子學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資訊處理	資訊處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資料處理			資訊處理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資料處理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機械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機動學及機械設計			機械工程	一、問題分析與解決 二、機動學及機械設計 ◎三、中華民國憲法與英文		
附註	本表各類科應試科目一「問題分析與解決」依類科命題。				附註	本表各類科應試科目一「問題分析與解決」依類科命題。				未修正。